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7 日以书面、短信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在公司东配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5 人，董事樊亚平先生、独立董事刘民英先生、独立董事武俊宏先生、独立董事尚贤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公司 4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4-01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4-020)。

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李本斌先生、张电子先生、刘信业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聘任郭选政先生、赵铎先生、王大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金磊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以上人员简历附后)。许仁刚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

公司对许仁刚先生在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

附：简历

郭选政先生，1972 年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河南省商务厅厅长助理(挂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规划发展部副部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公司副总经理，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工程塑料深加工筹建处主任，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新能源新材料事业部部长，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赵铎先生，1972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任)、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任)、内蒙古神马建元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

王大勇先生，1975 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平煤神马远东化工有限公司代理总经理，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

李金磊先生，1982 年生，法律硕士，法学副教授；历任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主办事业单位)教师、办公室政研室副主任、思想政治教学部副主任、团委书记、宣传部部长(兼任职工教育处处长)、总法律顾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投资方名称：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9,792 万元人民币

● 投资概况：本公司拟与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申合纤”)、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鑫焦化”)共同签订关于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纶科技”)的《增资扩股协议》，三方拟以现金方式按持股比例对锦纶科技进行增资，用于锦纶科技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二期(6 万吨/年)项目资本金配置。增资总额为 2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按持股比例 48.96%增资 9,792 万元，恒申合纤按持股比例 47.04%增资 9,408 万元，东鑫焦化按持股比例 4%增资 800 万元。增资完成后，三方持股比例不变，锦纶科技注册资本由 18,750 万元变更为 38,750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能否取得预期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内容概述

本公司拟与恒申合纤、东鑫焦化共同签订关于锦纶科技的《增资扩股协议》，三方拟以现金方式按持股比例对锦纶科技进行增资，用于锦纶科技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二期(6 万吨/年)项目资本金配置。增资总额为 2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按持股比例 48.96%增资 9,792 万元，恒申合纤按持股比例 47.04%增资 9,408 万元，东鑫焦化按持股比例 4%增资 800 万元。增资完成后，三方持股比例不变，锦纶科技注册资本由 18,750 万元变更为 38,750 万元。

(二)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交易对方介绍

(一)公司概况

1、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滨海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陈忠

注册资本：33500 万元

公司成立时间：2010 年 06 月 2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82557557092E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民营企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差别化化学纤维及芳纶、氨纶、碳纤维等高新技术化纤、聚酰胺 6 聚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生产；新型针纺织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无漂染工序)；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

2、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兴龙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陈天兴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公司成立时间：2004 年 02 月 0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04758354291F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民营企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炼焦；煤炭洗选；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恒申合纤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恒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500.00	100.00
总计	33,500.00	100.00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东鑫焦化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陈天兴	25,000.00	50.0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00
陈身松	10,000.00	20.00
大冶市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0.00
总计	50,000.00	100.00

(三)主要财务数据

恒申合纤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资产总额 1,237,458.36 万元，净资产 709,040.57 万元，实现营业总收入 653,234.85 万元，利润总额 37,630.10 万元（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264,089.45 万元，净资产 723,295.21 万元，实现营业总收入 533,217.71 万元，利润总额 14,254.63 万元(未经审计)。

东鑫焦化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资产总额 217,519.35 万元，净资产 85,471.48 万元，实现营业总收入 391,280.41 万元，利润总额-9,938.91 万元(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18,110.97 万元，净资产 81,168.62 万元，实现营业总收入 236,807.71 万元，利润总额-4,645.89 万元(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镇平顶山市尼龙新材料开发区沙河一路中段南侧(8 号)

法定代表人：刘全帅

注册资本：18,750 万元

成立时间：2018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22MA44TU788E

(二)主营业务情况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差别化化学纤维及芳纶、氨纶、短纤、碳纤维等高新技术化纤、聚酰胺 6 聚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股权结构

1.本次增资前锦纶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180	48.96
2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8,820	47.04
3	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750	4.00
合计		18,750	100.00

2.增资完成后锦纶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本公司和恒申合纤、东鑫焦化以现金方式按持股比例对锦纶科技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 2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按持股比例 48.96%增资 9,792 万元，恒申合纤按持股比例 47.04%增资 9,408 万元，东鑫焦化按持股比例 4.00%增资 800 万元。增资完成后，三方持股比例不变，锦纶科技注册资本由 18,750 万元变更为 38,750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972.00	48.96
2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18,228.00	47.04
3	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550.00	4.00
合计		38,750.00	100.00

(四)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锦纶科技 2022 年度(经审计)及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4,261.79	61,393.21
负债总额	54,413.96	48,839.49
所有者权益总额	9,847.83	12,553.72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0,238.03	26,651.15
利润总额	-2,705.89	-4,290.43
净利润	-2,705.89	-4,016.40

(五)拟建项目情况

锦纶科技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二期(6 万吨/年)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总投资 67,291.3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61,977.35 万元，建设期利息为 2,303 万元。该项目建设期 1 年 6 个月，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84,795 万元，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为税前 8.61%、税后 6.71%，全部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税前 9.11 年、税后 10.01 年。通过对该项目论证分析，项目产品市场前景好，工艺水平合理，工艺技术成熟、工艺设备先进、产品质量好，建厂区位条件好，项目效益显著，抗风险能力强。项目建成后，能够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经济效益，提升尼龙 6 产业链水平，增强尼龙 6 产业链竞争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有助于企业长远发展。

四、本次增资扩股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拟签订关于锦纶科技的《增资扩股协议》，主要内容有：

(一)增资扩股方式

神马股份和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按持股比例对锦纶科技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 20,000 万元，其中神马股份按持股比例 48.96%增资 9,792 万元，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 47.04%增资 9,408 万元，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按持股比例 4.00%增资 800 万元。增资完成后，三方持股比例不变，锦纶科技注册资本由 18,750 万元变更为 38,750 万元。

(二)承诺与保证

本协议各方承诺在本协议签定后尽快签署相关文件，提供相关资料，完成标的公司增资扩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各方确认，本协议在下列条件全部成就时生效：

1、本协议各方签字并盖章 ；

2、协议各方就本次增资事项履行有效的内部决策程序；

3、经有关主管机关审批同意或备案。(如有)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满足了锦纶科技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二期(6 万吨/年)项目资本金需求，有利于锦纶科技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加快项目建设。

本次交易是公司充分发挥己有尼龙 6 切片原料优势，进一步进入尼龙 6 民用丝、尼龙 6 差异化纤维领域的重要举措，是早日发挥尼龙 6 产业链协同优势，扩充尼龙产业整体布局，发展尼龙 66、尼龙 6 双尼龙产业，充分释放产业链附加效益的需要；能够加快实现项目早投产、早见效，快速提高民用领域市场占有率，进一步稳固公司尼龙产业态势，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交易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从长远看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业务拓展方向，风险可控。但锦纶科技在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对锦纶科技的风险管控，督促其规范生产经营、高质量发展，努力推动项目早投产、早见效，提高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增强抗风险能力，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战略，确保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收益。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全资子公司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融资租赁公司”)拟同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开展 24,000 万元融资租赁投放业务。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 60.75%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由于融资租赁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股子公司，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及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股子公司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十一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拟同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开展 24,000 万元融资租赁投放业务。

(二)关联方关系介绍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 60.75%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由于融资租赁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股子公司，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及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股子公司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08 月 13 日

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奥纳路 55 号 1 幢 607 室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蒋自立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 100%股份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81,098.27 万元，总负债为 135,025.10 万元，净资产为 46,073.1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4,380.04 万元，净利润 2,997.5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公司住所：河南省襄城县紫云镇七紫路与 311 国道交叉口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国和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0%，襄城县合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20%

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石油、天然气管道铺运；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陆地管道运输；供应链管理服务；选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7,819.77 万元，总负债为 10,393.72 万元，净资产为 7,426.0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743.61 万元，净利润 514.2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公司住所：河南省襄城县紫云镇开源路和七紫路交叉口

注册资本：36,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占峰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2.77329%，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54795%，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东鼎建材有限公司持股 16.13082%，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21918%，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持股 4.10959%，河南平煤神马京宝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10959%，河南平煤神马朝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10959%。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煤焦沥青、石脑油、甲酚、粗蒽、萘、煤焦酚；化工技术研发、咨询、转让、推广；煤炭、钢材、焦炭、针状焦、炭素及其他化工原料和产品的批发零售(危化品除外)，经营以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品种除外)；针状焦、炭素产品的研发。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57,321.88 万元，总负债为 121,688.22 万元，净资产为 35,633.6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55,061.32 万元，净利润 3,521.3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住所：青海省海东市乐都区雨润镇汉庄村

注册资本：1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光杰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7.09%，刘建伟持股 32.91%。

经营范围：黑色碳化硅、绿色碳化硅、磨料、磨具、硅微粉加工、焦炭、电解铜销售；锂离子电池负极软碳、硬碳、硅、硅碳、石墨、碳素制品及非金属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不动产租赁；技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40,901.68 万元，总负债为 40,764.97 万元，净资产为 136.7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6,998.29 万元，净利润-4,605.2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03 月 28 日

公司住所：河南省开封市禹王台区开通公路东侧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崔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6,472.42 万元，总负债为 30,609.66 万元，净资产为 5,862.7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5,370.1 万元，净利润-764.64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租赁标的物：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四家公司的有关设备、固定资产(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2、类别：设备资产、固定资产

3、权属：该等资产属于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四家公司，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4、所在地：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青海省海东市、河南省开封市禹王台区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融资金额：人民币 4,000 万元

2、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3、租赁期限：3 年

4、利率：租赁年利率不低于 5.5%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担保措施：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提供担保

(二)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1、融资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2、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3、租赁期限：3 年

4、利率：租赁年利率不低于 5.5%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担保措施：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提供担保

(三)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融资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2、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3、租赁期限：3 年

4、利率：租赁年利率不低于 5.5%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担保措施：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四)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融资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2、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3、租赁期限：3 年

4、利率：租赁年利率不低于 5.5%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担保措施：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融资租赁公司通过开展上述融资租赁业务，一是可以扩大融资租赁公司在相应地区融资租赁市场业务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二是可以增加融资租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提升经济效益，进而增加神马股份未来的盈利。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李本斌先生、张电子先生、刘信业先生已回避表决，也未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与会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 鹏博士　公告编号：临 2024-014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 被司法处置拍卖的公告暨股东权益变动达 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司法处置拍卖导致的减少，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原因：本次权益变动是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鹏运”)之一致行动人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实业”)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完成登记所致。

●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股份为：鹏博实业持有公司的 3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81%。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风险提示：公司控股股东欣鹏运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目前尚处于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状态，后续或将存在继续被司法处置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鹏博实业持有公司的 30,000,000 股，因涉及诉讼被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依法执行拍卖。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 10 时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上述股份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标的物网拍链接：https://paimai.id.com/item/F4D549B38031952A46835A48F1793E9A）。最终，由自然人张宇(证件类型：身份证，证件号码：****1216) 通过竞买号 229232297 于 2024 年 02 月 27 日以最高应价胜出。鹏博实业持有的公司 30,000,000 股股份网络拍卖显示的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97,860,000.00 元，最终成交价格根据拍卖规则进行确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根据中国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的信息，并向鹏博实业核实，相关股份已完成过户。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B 座 3 楼 311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3 月 4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类型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司法处置拍卖	2024 年 3 月 4 日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1.81
	合计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1.81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鹏博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鹏博实业、深圳市聚达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达苑”)、深圳市前海弘达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弘达”)、欣鹏运、深圳市云益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益晖”)、和光一至与杨学平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前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鹏博实业	持有股份	115,035,640	6.94	85,035,640	5.13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15,035,640	6.94	85,035,640	
聚达苑	持有股份	55,440,000	3.34	55,440,000	3.34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55,440,000	3.34	55,440,000	3.34
前海弘达	持有股份	471,500	0.03	471,500	0.03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471,500	0.03	471,500	0.03
杨学平	持有股份	13,291,619	0.80	13,291,619	0.80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3,291,619	0.80	13,291,619	0.80
欣鹏运	持有股份	170,329,667	10.28	170,329,667	10.28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0	0	0	0
和光一至	持有股份	85,164,834	5.14	85,164,834	5.14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0	0	0	0
云益晖	持有股份	9,303,006	0.56	9,303,006	0.56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0	0	0	0
合计		449,036,266	27.09	419,036,266	25.28

四、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少，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2、上述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划转，不会对公司的治理和持续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是《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647　股票简称：*ST 同达　公告编号：临 2024-015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一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参与了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会成员审议并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朗绿科技为其控股孙公司天域吉瓦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的人民币贷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16。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朗绿科技为其全资子公司“朗绿慧居”、“南京绿慧”向南京银行申请各 3000 万元的续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17。

(三)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18。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47　证券简称：*ST 同达　公告编号：2024-016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 子公司为其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省天域吉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域吉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绿科技”，公司持股比例 51.0198%)之全资子公司上海循康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循康”)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循康持股比例 51%)。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截至本公告日，朗绿科技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有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朗绿科技为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循康的控股子公司天域吉瓦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持股天域吉瓦 44%的股东上海萧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等就朗绿科技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 49%向朗绿科技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

本次被担保方天域吉瓦成立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尚未经营。朗绿科技为天域吉瓦此次 1,000 万元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天域吉瓦成立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合肥高新区霍邱现代产业园科技服务中心 306 室，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朗绿科技(公司持股 51.0198%)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循康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循康持股 51%)，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2MAD6XBTL2U，法定代表人：申乐莹，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反担保情况
朗绿科技	天域吉瓦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自贷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 3 年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上海萧京执行事务合伙人等就朗绿科技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 49%向朗绿科技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为满足天域吉瓦的生产经营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及时掌控其资信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孙公司，天域吉瓦为进一步拓展新能源设备销售业务，解决业务资金需求向中信银行申请借款，由上海萧京执行事务合伙人等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故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朗绿科技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